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其中，监事曾云彬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庆丽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由于募投项目“4,800 万张金融智能卡及个人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诚天智能卡有限公司，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系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和用途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诚天智能卡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0月28日